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9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183号）。截至目前，本次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已完成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本公司已完成向相关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股份等事项。

本次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方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近日已完成其向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登记手续，相关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在锁定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上市交易。

本次交易相关各方将继续履行本次交易的相关后续事项，届时本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九日